

苏雪林

自传

名人自传丛书
江苏文艺出版社



苏雪林自传

名人自传丛书



苏雪林自传

作 者:苏雪林

责任编辑:张昌华

出版发行:江苏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:210009)

经 销: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:淮阴新华印刷厂

850×1168毫米 1/32 印张10.375 插页6

字数:200,000 1996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印数:1—20,300册

标准书号:ISBN 7-5399-1043-7/1·982

定 价:13.50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苏雪林在武汉大学任教时
苏雪林(坐者)与其父苏锡
爵先生(后立右者)





苏雪林之母杜太夫人
苏雪林与胞姐苏淑孟女士





苏雪林与武汉大学同仁



1925年由法国返回时摄



百岁华诞会与宾客合影
苏雪林国画作品





目 录

- 1 自序
- 3 一、我的家世及母亲
- 14 二、家塾读书及自修
- 23 三、考入宜城第一女子师范
- 34 四、升学北京高等女子师范
- 45 五、赴法留学
- 53 六、都隆养病及搬入里昂城中
- 58 七、返国
- 64 八、苏州教书及返沪
- 80 九、任教国立武汉大学
- 93 十、随校入川



目 录

- 105 十一、开始屈赋的研究
115 十二、胜利复员
123 十三、赴港就职真理学会
132 十四、再度赴法
139 十五、返台任教师大
148 十六、任教成大
163 十七、胡适先生病逝和我所交论文
171 十八、赴星洲任教南大
180 十九、回成大后继续屈赋的研究
188 二十、姐逝及退休



目 录

- 198 二十一、我的父亲
204 二十二、母亲
208 二十三、怀念姐妹家庭
211 二十四、我与旧诗
232 二十五、我与国画
246 二十六、我的写作习惯
252 二十七、我的写作经验
261 二十八、吴稚晖先生与里昂中法学院
271 二十九、我所认识的诗人徐志摩



目 录

- 282 三十、 我所见于诗人朱湘者
290 三十一、 关于庐隐的回忆
297 三十二、 陈源教授逸事
306 三十三、 悼女教育家杨荫榆先生
309 三十四、 适之先生和我的关系
314 三十五、 冷雨凄风哭大师
319 附录： 我所了解的苏先生（唐亦男）
323 编后记

自序



我是一个自卑感相当重的人，不重视自己的为人及自己的作品，本书也曾述及。当各报刊编辑们要求我写点自传或回忆录什么的，我总是推诿道：“我有一部《棘心》算小说形式的传记；又有一部《我的生活》从摇篮写到成长，还不够了么？况一个具有历史价值的人，才有资格写自传，像我这种庸碌卑微的人也来灾梨祸枣，岂不笑掉人的大牙，还是免了罢。”但去年为某种情势所迫，非写不可，初请两个学生每周一次到我寓所，由我口述而由她们笔录，备有录音机录音，更由我每周写提要一篇，供其参考，谁知自二月闹到五月，成绩毫无，说我的乡音太重，听不懂，提要字迹又太潦草，难于辨认，白白耗费我四个整月的光阴，无可奈何，只有由我自己来执笔。

但过去七八十年的事迹如何记得？只有一面写一面将自己著述浏览一遍，就旧日记中检查，失落者姑置，这种工程本已浩大，适波斯湾风云突发，我极关心双方的胜败，每日细阅报章，消耗整个上午。下午睡觉起来，饮茶提神，阅读各方来信，或写复函，又消磨时间不少，及提笔为文，所能写者当然有限。自去年八月到今年三月，

整整八个月，全书始得告成。年龄太老，江郎才尽，写的文字质朴无华，且多委琐重复之处，也只好强颜交出了。

书中所述，我幼年的家庭环境欠佳，所过童年实不愉快。长大后结婚，婚姻生活又颇不顺遂。惟以我秉有“木瓜”气质，也就懵里懵懂地混了过去。

或以为在我这个时代，女性早能独立，我既有独立谋生的才能，为什么尚甘心受旧礼教恶势力的支配，不求出路，乃是一个弱者，一个充满矛盾性的人物，没什么价值。我当时的顾虑其实太多，不愿牺牲别人，成全自己，乃其原因之大者。况我隐然自觉，别有学术研究与文学创作的使命，待我去尽，又何必为那类小事，耽搁了我的光阴、消耗我的精力呢？就不管它了！

此书后半部又拚命介绍我自己的屈赋研究，似乎可笑。我这研究耗费我三十余年心血，成书以后，人多视为野狐外道，非正法眼藏，我独视为性命一般，非常宝贵。现世虽无知者，我将求知音于五十年、一百年以后。即五十百年以后仍无人赏识，那也不妨，“文章千古事”，只须吾书尚存，终有拨云见日的时候！在此书中极力宣传者，是想留个根蒂。

我今年已九十五岁，所以名此回忆录为《浮生九四》者，是因我今年的年龄是虚岁。今年阴历二月二十四日才属足龄，是照西洋人的算法。况“九五”这两个字引起朋友什么“龙飞九五”、“九五之尊”的话头来开玩笑，那不是把我当皇帝看待了么？深为可厌，故按我的实龄为此书名。

一九九一年三月二十二日记于古都春晖山馆

一、我的家世及母亲



从前胡适之先生总劝朋友写自传，说是最好的史料。但他的朋友如梁启超、王云五等都没有写，胡先生自己只有一本薄薄的《四十自述》，后虽有人替他笔录英文的《口述自传》也并非完全，这可见自传是不容易写的。而且必有关系中国历史文化的大人物才有写自传的资格，像我这样一个庸碌无奇的卑微人物，也要写自传或回忆录，岂非笑话？惟今以迫于某种情势非写不可。关于我的传记资料在我自己著作中提过已不少，只须连缀起来即可成为一部相当详细的传记。但请别人连缀，试过几次，总不如意，无可奈何，只有自己来执笔了。年老才尽，写得重复琐碎，不成东西，不过字字真实，无一虚构之词，想研究我者以此为根据，当无大失。

相传我们这一支姓苏的是眉山苏辙之后，明末张献忠之乱，有一支人逃了出来，辗转到了皖省太平县乡下的一处地方名为“岭下”者便定居下来。我家并非名门望族，实甚寒微，曾祖父自幼失明，只好学习算命卜卦，流走四方谋生。生有男孩三人，即伯祖父、我的祖父并叔

祖父。兄弟三人年龄差距甚大。洪杨举事，太平军曾来我乡，那时我祖父只有四五岁，伯祖父则已有二十岁。曾祖父母双双饿死，大乱中哪里去张罗衣衾棺槨，只有一张养蚕的大竹簟将尸体盖住，伯祖父两个篱筐，一头盛着稚龄两兄弟，一头盛旧衣服铺盖，随众往江西方面逃难。伯祖父到江西帮人做些杂工糊口，并哺两弟。事定后回乡，三弟夭折，我祖父则已十一二岁。家贫无力读书，送到徽州某当铺当学徒，后渐升为伙计。

我祖父名锦霞（现在家乡又替他另取一名），字运卿。他的儿子们的字均带一卿字，像我父亲名锡爵，字少卿；六叔锡昌，字继颀（即卿字别体）。只有二叔名锡衡，字均平；四叔锡泽，字雨亭，都是他们后来自改的，原来仍带卿字。祖父虽未读书，在当铺里辛苦自修，遂认得字，又打得一手好算盘，对铺中事务，颇多规划，营业大有起色，铺主倚为左右手。他为人正直而富有权谋机智，曾侦破了铺中一件窃案，使当铺免受重大损失，大家说他有吏才，若入仕途，定有发展。我伯祖父那时做木材生意，有了点钱，便与铺主凑合一笔款子替他捐了个典史的功名，初发放何省，我不知，后调浙江瑞安。典史这种佐杂官本负有缉捕盗贼之责，故俗称捕厅。瑞安濒海，本多盗贼，我祖父捕获了几批江洋大盗，积有功勋，适逢瑞安县正堂出缺，上峰便委他署理，不久真除。我便是在他县署里出生的，所以幼名“瑞奴”。祖父瑞安任满，改调金华、兰溪，后又调仁和、钱塘。我记得祖父任兰溪、钱塘各两次。县令本三年一任，以我自己年龄来计算，出生瑞安县署，到民国成立，恰为十五年，祖父呆板地三年一任不可能，或上峰视需要而调动的吧？

祖父任瑞安典史约五六年，以后十五年便在浙省各县转来转去，后积资升海宁知州，未及上任，便遇辛亥革命。民国成立，他不愿为官，寓上海约一年多归故乡岭下，贫病而死，享年六十四岁。

我祖母生了九胎，三胎皆殇，只有六胎成立，胎胎都是男孩，遂自负为善于生育的女人。我母亲育有五胎，三男两女，祖母遂瞧她不起，对男女诸孙毫不疼爱，只有三妹乃二叔所出，自幼失母，祖母将她带在身边，算是得宠的。我自幼性野，又不善服勤，祖母最憎恶我，常叫我母亲骂我打我，所以我幼时并无生趣可言，一提起我的童年便愀然不乐。记得西洋某名人说：“没有愉快的童年是成为作家的条件。”我今日在文艺界虽薄有成就，究竟算个作家与否，并不能自知，不过我生有一种忧郁病，始自童年，至老不衰。想必就是不愉快的童年所胎留给我的唯一礼物。

我的母亲姓杜，家卓村，距岭下五里。外曾祖做什么，我不知。母亲家也有一个虎姑婆般的祖母，虐待我的外祖母无所不至。我外祖母怀了我的母亲，将产，偶失姑意。姑便说你若生的是男孩，便留着，女的定行淹死。我外祖母害怕，躲向亲戚家，被发现，又换一家，这样躲来躲去，生下我母亲后，便替她取了个名字“躲妮”。今日女青年以妮为名者如甄妮、蓝妮，甚觉风流香艳，但在我们家乡，这个妮字并不音尼，读鼻音为义，男女皆可用，有幼小之意。我母亲这个躲妮名字，直顶了三十七年。后来随我父亲到山东当了官太太，与官眷颇有往返，嫌这个名字太俗，请我父亲替她另取一名，父亲取了“浣青”二字，说这是清代某女词人之名，很风

雅。母亲甚喜，刻了一盒名片“苏杜浣青”。但这种名片未用几张，回到婆婆身边，“躲”字又恢复，不过不叫“躲妮”而变为“躲相”。我们家乡凡已嫁妇女都名为“相得”，得字乃子字的音变，不像是语助。称某相得、某相得者就是某相子或某相儿。我父亲常赞叹这个相字有意思。他说相字有赞襄、协助之义，也就是君主身边的宰相。贤妇相夫教子，克尽厥职，不就是一位好宰相吗？不过这话是我父望文生义的解释，乡下哪有这样的学问？所以妇女称“相得”究竟是何意义，我那时是不懂。

我母亲身体强健，吃苦耐劳，禀性又温良诚实。好听忠教节义的故事，自幼便立志要做一个完人。完人一词今日始盛，她那个时代当然没有听见，但在她意识里是要做一个完完全全的人。在祖母高压下养成绝对的服从性，也磨练出无数伺候尊长的才能。我祖父闻其贤孝，托媒说合聘为我父少卿公之妇。十四岁嫁到我家来，祖母便把她当做贴身丫头看待。祖父那时虽未入仕途，在当铺里地位已是相当之高，薪俸也不薄，彼时生活便宜，家里也买得起一个婢女，雇得起一个女佣，祖母却只要我母亲侍奉。祖母性极懒，一生就躺在床上过。早晨起来做点针线的杂务，午餐一下肚，就躺上床，要我母亲替她捶背拍膝。这工程还算好做，半点钟或一点钟后见她已深入熟睡便可离开。晚上那一套按摩手续却繁重得可怕。捶背拍膝之余，又要捻筋，两肩井的筋尚好捻，背脊的筋深陷肉里，要拇、食两指，重重抠下去，才能将筋捻起。要捻得骨笃骨笃地响，自晚餐后搞到三更半夜，总要捻数千下，所以我母亲的右手拇食两指常瘀着血，作紫黑色。又坐在床边弯曲身体长久用力，使她得着腰酸